

证券代码：600829

证券简称：人民同泰

公告编号：2026-010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9 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朱卫东先生回避表决。

一、2025 年度薪酬确认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评价，2025 年度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其岗位相关规定发放。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相应内容。

二、2026 年度薪酬方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薪酬管理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制定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本次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三）薪酬方案

1. 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薪酬按其岗位相关规定发放，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奖金、任期激励、特殊奖励构成。绩效奖金依据年度公司业绩、个人绩效考核和董事会考核结果等综合评价后确定，一定比例在考核年度的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发放。其目标全薪由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构成，其中绩效奖金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奖金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以领取和享有相应的岗位薪酬、福利待遇及必要的履职保障，若存在多个兼任职务，其薪酬和福利待遇不得重复领取和享有。公司不再向内部董事另行发放董事津贴。

2.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津贴，标准为每人 10 万元/年（税前），按月发放。

3. 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奖金、任期激励、特殊奖励构成。绩效奖金依据年度公司业绩、个人绩效考核和董事会考核结果等综合评价后确定，一定比例在考核年度的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

发放。其目标全薪由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构成，其中绩效奖金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奖金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以领取和享有相应的岗位薪酬、福利待遇及必要的履职保障，若存在多个兼任职务，其薪酬和福利待遇不得重复领取和享有。

（四）其他规定

1. 上述人员的薪酬，由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 绩效奖金依据年度考核结果等综合评价后确定，在考核年度的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发放。

3. 上述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特此公告。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1日